

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申請通報網操作說明

※114 學年度**第 2 梯次**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申請→

申請對象：目前特教通報系統非應屆畢業之確認身心障礙學生。

操作程序：

1. 進入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使用學校學務權限登入，點選**專業團隊服務**→**專業服務申請**
2. 選擇**114 學年度**的**第 2 梯次**
3. 點選**新增申請學生**

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
Special Education Transmit Net

您目前狀態：登入臺中市 市立 學校學務權限 登出

專業服務申請 開置逾時倒數 14 分 31 秒

臺中市 113 學年度 第 1 次 2024-05-30~2024-07-12 物理,職能,語言,心理 (113 學年度第 1 梯次)

學校分類 學前,國小,國中,高中職 學生教育階段 學前,國小,國中,高中職

申請項目 所有 所有狀態 所有鄉鎮市 所有教育階段

排序 申請日期 關鍵字 學生姓名 查詢

列印申請項目 所有 新增申請學生

申請日期	學校	姓名	教育階段 生日	申請項目(狀態) 專業人員	評估表填寫狀態	建議結果填寫狀態	申請表填寫	申請表列印
								全選 取消全選 列印

4. 點選學生欲申請之服務選擇完畢後，請按**儲存**

新增資料

專業服務申請

113 學年度第 1 次

提報日期：2024-05-30 ~ 2024-07-12

申請項目：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心理治療

學校分類：學前,國小,國中,高中職

教育階段：學前,國小,國中,高中職

※請點選需要申請專業服務的學生

提報學校：臺中市 姓名：查詢

《 請選擇申請專業服務的學生與類組 》

申請項目	教育階段/年班/姓名	安置班別 特教障礙類別
☐ 物理治療 ☐ 職能治療 ☐ 語言治療 ☐ 心理治療		智障(集中式) 腦性麻痺
☐ 物理治療 ☐ 職能治療 ☐ 語言治療 ☐ 心理治療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肢體障礙
☐ 物理治療 ☐ 職能治療 ☐ 語言治療 ☐ 心理治療		不分類(身障類資源班) 聽覺障礙
☐ 物理治療 ☐ 職能治療 ☐ 語言治療 ☐ 心理治療		智障(集中式) 智能障礙

儲存 取消

5. 儲存完申請後，請至名單列表處填寫申請表→請點選**填寫**

※請務必點選填寫並依照學生實際狀況和需求詳細填寫，第2梯次申請如因無填寫資料或資料不完整將影響審查結果。

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
Special Education Transmit Net

今日 2024/5/30(四)

你目前狀態：登入臺中市市立 學校學務權限 登出

專業服務申請 開置逾時倒數 12 分 22 秒

臺中市 113學年度 第 1 次 2024-05-30~2024-07-12 物理治療(審核中)語言治療(審核中)心理(113學年度第1)

學校分類 學前,國小,國中,高中職 學生教育階段 學前,國小,國中,高中職

申請項目 所有 所有狀態 所有鄉鎮市 所有教育階段

排序 申請日期 關鍵字 學生姓名 查詢

列印申請項目 所有 新增申請學生

申請日期	學校	姓名	教育階段 生日	申請項目(狀態) 專業人員	評估表填寫狀態	建議結果填寫狀態	申請表填寫	申請表列印 全場 取消全場 列印
2024-05-30	臺中市區			物理治療(審核中) 語言治療(審核中)			填寫	☐
2024-05-30	臺中市區			物理治療(審核中) 語言治療(審核中)			填寫	☐

6. 申請表左邊畫面為基本資料，請進行核對，若有不合之處請修正

7. 申請表右邊畫面為各類組通用表單，請務必填寫完整，以利鑑輔會委員資料審查。

表單中關於「學生學習、生活適應情況及所需要協助部份」如未詳實填寫將無法完成審查

8. 填寫完畢務必按下儲存

填寫資料

專業服務申請

基本資料 各類組通用表單_單一欄位

領域	評估內容
學習環境	1. 校園環境 ☐ 無障礙 有障礙，需要以下設施： ☐ 坡道 ☐ 通道或樓梯扶手 ☐ 電梯 ☐ 調整教室位置 ☐ 其他
	2. 目前使用的輔具： ☐ 無 ☐ 調整式課桌椅 ☐ 輪椅加桌面 ☐ 一般輪椅 ☐ 特製輪椅 ☐ 電動輪椅 ☐ 助行器 ☐ 拐杖 ☐ 擺位椅 ☐ 站立架 ☐ 個人助聽器 ☐ 人工電子耳 ☐ 調頻系統 ☐ 放大鏡 ☐ 擴視機 ☐ 盲用電腦 ☐ 點字板 ☐ 其他
身體健康	1. 視力： 配戴眼鏡： ☐ 正常 ☐ 不確定 ☐ 斜視 ☐ 弱視 ☐ 全盲 ☐ 近視 ☐ 散光 ☐ 遠視 ☐ 無 ☐ 有（自 歲起配戴）
	2. 聽覺聽力 ☐ 正常 ☐ 不確定 ☐ 重聽 ☐ 對聲音沒反應
	3. 觸覺反應 ☐ 正常 ☐ 排斥 ☐ 強烈需要 ☐ 常無感覺
	4. 生理疾病 ☐ 正常 ☐ 心臟病 ☐ 癲癇 ☐ 氣喘 ☐ 過敏 ☐ 其他

儲存 刪除 取消

9. 若誤增申請，可按申請表右下角刪除即可

填寫資料

專業服務申請

基本資料 各類組通用表單_單一欄位

領域	評估內容
學習環境	1. 校園環境 ☐ 無障礙 有障礙，需要以下設施： ☐ 坡道 ☐ 通道或樓梯扶手 ☐ 電梯 ☐ 調整教室位置 ☐ 其他
	2. 目前使用的輔具： ☐ 特製輪椅 ☐ 電動輪椅 ☐ ☐ 電子耳 ☐ 調頻系統 ☐ 放大
身體健康	1. 視力： 配戴眼鏡： ☐ 正常 ☐ 不確定 ☐ 斜視 ☐ 弱視 ☐ 全盲 ☐ 近視 ☐ 散光 ☐ 遠視 ☐ 無 ☐ 有（自 歲起配戴）
	2. 裸耳聽力 ☐ 正常 ☐ 不確定 ☐ 重聽 ☐ 對聲音沒反應
	3. 觸覺反應 ☐ 正常 ☐ 排斥 ☐ 強烈需要 ☐ 常無感覺
	4. 生理疾病 ☐ 正常 ☐ 心臟病 ☐ 癲癇 ☐ 氣喘 ☐ 過敏 ☐ 其他

詢問

您確定要刪除該筆資料?

10-2

確定 取消

10-1

儲存 刪除 取消

11. 請完成網路申請流程後，印出申請表且完成核章(含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留校備查。

網頁操作若有問題，請聯繫本市特殊教育網路及鑑定中心資訊組

來信 spcstaichung@spec.tc.edu.tw 或電洽 04-22138215 分機 832、845